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7月9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0070901

彰化地檢兼顧防疫及當事人權益維護 規劃遠距訊問及降載開庭等措施

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全國三級警戒延長至 7 月 26 日，並規範延長警戒及適度鬆綁措施，本署除持續貫徹延長警戒措施外，並本於鬆綁而不鬆懈之原則，視防疫需要調整相關開庭等事宜。

本於防疫為先，兼顧當事人權益，因應個案必要(含偵查、執行及觀護案件)而需開庭訊問或詢問時，除規劃以遠距訊問方式進行，若仍須實體開庭或詢問時，採取降載開庭及詢問(即減少每日開庭或詢問次數)，並加強出入口管制，設置當事人報到區及等候區，分散報到人流及控管人數，避免群聚，同時已於偵查庭、詢問室及晤談室已加裝透明隔板、定期消毒、保持通風環境。當事人或律師到署時請務必配合遵守下列防疫措施：

- 一、入口實施實聯制、量體溫。
- 二、於報到、等候、庭訊或詢問過程中均需全程配戴口罩。
- 三、等候時請維持安全社交距離之防疫措施。
- 四、當事人於通知時間前完成報到，切勿提早到署，以免久候。
- 五、陪同開庭者請於機關外等候，避免人流聚集。
- 六、當事人於報到後及於等候區時，請依循本署同仁之引導，配合等候及開庭。

本署籲請至本署洽公之民眾，共同落實上開防疫措施，減少人流移動，避免人群聚集現象，持續遵守防疫警戒規範。